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sheng Advanced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摘要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增加10.3%至人民幣242,800,000元。

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增加30.1%至人民幣67,500,000元。

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率上升4.2個百分點至27.8%。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增加15.2%至人民幣28,000,000元。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3.2%至人民幣22,000,000元。

建議中期股息每股0.02港元，相當於利潤派息率為28.7%。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連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比較數字。

合併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30,552	30,9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31,876	134,285
無形資產	6	6,893	6,1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30	8,416
		<u>172,451</u>	<u>179,863</u>
流動資產			
存貨	7	49,792	87,8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	44,560	128,9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3,722	10,342
應收終止經營業務款項	5	48,088	-
受限制現金		18,115	12,93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	40,967	128,695
持作出售資產	5	160,471	-
		<u>425,715</u>	<u>368,784</u>
資產總值		<u><u>598,166</u></u>	<u><u>548,647</u></u>

(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權益			
股本	19	3,165	3,165
股份溢價	19	222,640	235,512
其他儲備		(29,492)	(30,654)
保留盈利		156,414	131,919
		<u>352,727</u>	<u>339,94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52,727	339,942
非控股權益		31,758	30,296
		<u>384,485</u>	<u>370,238</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22	12,325
		<u>11,922</u>	<u>12,32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20,182	105,535
客戶墊款		10,429	7,131
應計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2	29,469	35,610
其他非流動負債之即期部份		807	807
應付關連方款項	22(b)	5,107	5,99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825	9,011
借款	13	2,000	2,000
持作出售負債	5	122,940	—
		<u>201,759</u>	<u>166,084</u>
負債總額		<u>213,681</u>	<u>178,40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98,166</u>	<u>548,647</u>
流動資產淨值		<u>223,956</u>	<u>202,70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96,407</u>	<u>382,563</u>

合併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重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242,757	220,013
銷售成本	15	(175,286)	(168,152)
毛利		67,471	51,861
其他收益淨額	14	1,941	1,050
銷售開支		(3,905)	(3,411)
行政開支		(26,642)	(15,330)
經營溢利		38,865	34,170
融資收入	16	2,258	2,163
融資成本	16	(1,381)	(3,653)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16	877	(1,49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	39,742	32,680
所得稅開支	17	(11,725)	(8,36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28,017	24,315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扣除稅項)	5	(2,184)	824
期間溢利		25,833	25,139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162	(171)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162	(171)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26,995	24,968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1,995	21,314
非控股權益		<u>3,838</u>	<u>3,825</u>
		<u>25,833</u>	<u>25,139</u>
以下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23,157	21,143
非控股權益		<u>3,838</u>	<u>3,825</u>
		<u>26,995</u>	<u>24,968</u>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20(a)	<u>0.055</u>	<u>0.053</u>
—攤薄	20(b)	<u>0.055</u>	<u>0.053</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20(a)	<u>0.060</u>	<u>0.051</u>
—攤薄	20(b)	<u>0.060</u>	<u>0.051</u>

第9頁至31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列載於附註21。

合併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8,677	(30,654)	131,919	339,942	30,296	370,238
全面收入 期間溢利	-	-	21,995	21,995	3,838	25,833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1,162	-	1,162	-	1,162
全面收入總額	-	1,162	21,995	23,157	3,838	26,995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 股息	21	(12,872)	-	(12,872)	-	(12,872)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3,600)	(3,600)
非控股權益之出資額		-	-	-	1,224	1,224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交易		-	2,500	2,500	-	2,500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12,872)	2,500	(10,372)	(2,376)	(12,748)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225,805	(29,492)	156,414	352,727	31,758	384,485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股本及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8,677	(33,680)	87,510	292,507	24,634	317,141
全面收入						
期間溢利	-	-	21,314	21,314	3,825	25,139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171)	-	(171)	-	(171)
全面收入總額	-	(171)	21,314	21,143	3,825	24,968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收購非控股權益	-	(125)	-	(125)	(475)	(600)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3,000)	(3,000)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125)	-	(125)	(3,475)	(3,600)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238,677</u>	<u>(33,976)</u>	<u>108,824</u>	<u>313,525</u>	<u>24,984</u>	<u>338,509</u>

第9頁至31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733	19,37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7,308)	69,79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695)	<u>(172,34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73,270)	(83,17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8,695	166,55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8)	<u>315</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	<u>55,417</u>	<u>83,696</u>

第9頁至31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計值)

1. 一般資料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及製造滌綸長絲、提供差別化滌綸面料染色服務及紡織原材料及產品貿易。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恆盛環球有限公司（「恆盛」）（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李誠先生（「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

本集團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內迄今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申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永盛新材料(BVI)有限公司、永盛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杭州蕭山永盛對外貿易有限公司(「杭州永盛貿易」)、南通永盛纖維新材料有限公司(「南通永盛」)、杭州滙維仕永盛化纖有限公司(「永盛化纖」)、杭州滙維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永盛染整」)及永盛(香港)國際有限公司(「永盛貿易(香港)」)、江蘇永盛三維打印新材料有限公司(「永盛三維打印」)及江蘇永盛高分子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高分子研究所」)之財務資料。除永盛三維打印(間接持有60.0%)及高分子研究所(間接持有97.6%)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註冊成立外,直接/間接持股百分比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相同。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及由本公司核數師呈報的無保留的審計報告一併閱讀。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已載列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內,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改變。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載有對理解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有重大意義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資料。

雖然中期財務資料載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以作為比較資料,惟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的財務報表。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下列修訂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財政年度首次強制執行且適用於本集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採納上述新準則和經修訂的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i) 收益

收益包括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出售貨品及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所示銷售額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已抵銷本集團之內部銷售額。

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實體；及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確認收益。本集團會根據往績、交易類別及每項安排之特點作出回報估計。

貨品及材料之銷售額於轉移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時（一般為本集團已將貨品交付予客戶且有關應收款項之收回可合理保證時）確認。

(ii)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人已獲確認為執行董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程序，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董事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從商業角度考慮業務，並根據除所得稅前溢利及未分配融資收入／（成本）前評估業務分部之表現。

就資產總值向董事提供之金額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該等資產根據分部經營分配。

本集團之經營主要根據以下業務分部設立：

- 生產： 生產滌綸長絲（「滌綸長絲」）；
- 加工： 差別化滌綸長絲染色加工；
- 滌綸長絲貿易： 滌綸長絲貿易。

由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出售杭州永盛貿易有限公司及永盛（香港）國際有限公司後，我們的貿易分部（紡織原材料及產品貿易，不包括滌綸長絲及面料）（「貿易分部」）已終止經營，本集團已改變其可報告分部之組合。因而，本集團已重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分部資料。有關終止經營業務之詳情，請參閱附註5。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現金、應收終止經營業務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經營負債、應付關連方款項及借款。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應計款項及應付關連方款項。

(a)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生產	151,375	142,560
加工	86,209	67,742
滌綸長絲貿易	3,116	9,711
	242,757	220,013

(b)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董事提供有關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滌綸 長絲貿易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加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116	153,432	86,209	242,757
業績				
分部毛利	<u>162</u>	<u>35,548</u>	<u>31,761</u>	<u>67,471</u>
分部經營溢利	102	25,389	26,734	52,225
未分配開支				<u>(13,360)</u>
經營溢利總額				38,865
融資收入				2,258
融資成本				<u>(1,381)</u>
持續經營業務除 所得稅前溢利				<u><u>39,742</u></u>
業務分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滌綸 長絲貿易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加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u>	<u>174,389</u>	<u>273,793</u>	<u>448,182</u>
未分配資產				52,657
持作出售資產				160,471
分部間對銷				<u>(63,144)</u>
資產總值				<u><u>598,166</u></u>
分部負債	5,107	36,549	105,955	147,611
未分配負債				6,274
持作出售負債				122,940
分部間對銷				<u>(63,144)</u>
負債總額				<u><u>213,681</u></u>

於二零一四年向董事提供有關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滌綸 長絲貿易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加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9,711</u>	<u>142,560</u>	<u>67,742</u>	<u>220,013</u>
業績				
分部毛利	<u>578</u>	<u>28,100</u>	<u>23,183</u>	<u>51,861</u>
分部經營溢利	458	20,720	18,187	39,365
未分配開支				<u>(5,195)</u>
經營溢利總額				34,170
融資收入				2,163
融資成本				<u>(3,653)</u>
持續經營業務之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32,680</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分部	貿易*	生產	加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195,141</u>	<u>238,448</u>	<u>295,501</u>	<u>729,090</u>
未分配資產				18,049
分部間對銷				<u>(198,492)</u>
資產總值				<u>548,647</u>
分部負債	153,684	113,608	108,746	376,038
未分配負債				863
分部間對銷				<u>(198,492)</u>
負債總額				<u><u>178,409</u></u>

* 我們的貿易業務就資產負債表而言仍是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報告分部。

5. 終止經營業務及持作出售的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杭州永盛貿易及永盛貿易（香港）（「出售集團」）。出售集團主要涉及紡織原材料及產品貿易，不包括滌綸長絲及面料（「貿易分部」）。我們的貿易分部將於出售完成後由本公司終止經營。因而，我們的貿易分部呈列為持作出售的集團。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完成。

貿易分部此前並非歸類為持作出售或一項終止經營業務。比較合併綜合收益表已經重列，以將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業績			
收益		241,495	465,602
其他虧損淨額		(847)	(1,075)
銷售成本		(236,840)	(453,840)
銷售開支		(3,476)	(4,545)
一般行政開支		(2,252)	(4,406)
融資收入		127	308
融資成本		(1,237)	(1,595)
經營活動之業績		(3,030)	449
所得稅抵免		846	375
期間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2,184)	82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20(a)	-0.005	0.002
— 攤薄	20(b)	-0.005	0.00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出售集團包括資產人民幣160,471,000元減負債人民幣122,940,000元，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7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91
存貨		53,98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6,3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140
可收回稅項		520
受限制現金		17,748
出售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	<u>14,450</u>
資產總值		160,471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9,077
客戶墊款		1,433
應計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4,223
應付持續經營業務款項	(i)	48,088
所得稅負債		<u>119</u>
負債總額		<u>122,940</u>
淨資產		<u>37,531</u>

(i)：應付持續經營業務款項乃出售集團向本公司附屬公司籌借之資金，用以為出售集團之存貨採購提供資金，及按年利率6%計息。若無作出持作出售資產／負債之歸類，該款項將被完全撤銷。

6.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a)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人民幣5,62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24,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78,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2,000元)。

(c) 收購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人民幣1,11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收購一項無形資產。

7. 存貨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28,123	72,765
原材料	20,238	15,509
在製品	1,900	2,178
減:撥備	(469)	(2,623)
	<u>49,792</u>	<u>87,829</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174,785,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2,342,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存貨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確認虧損約人民幣2,204,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該等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列作銷售成本。

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9,729	95,757
應收票據	16,108	38,165
	<u>45,837</u>	<u>133,922</u>
減:減值撥備	(1,277)	(4,94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44,560</u>	<u>128,981</u>

本集團一般按介乎30至90日之信貸期進行銷售。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少於三個月	28,777	84,338
三個月至六個月	580	3,424
六個月至一年	170	1,125
超過一年	202	6,870
	<u>29,729</u>	<u>95,757</u>

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委託貸款	(i)	40,000	–
向供應商支付之預付款項		17,893	5,65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51	3,070
預付開支		767	1,166
應收利息		872	385
可收回增值稅		–	231
		<u>63,883</u>	<u>10,503</u>
減：減值撥備		<u>(161)</u>	<u>(161)</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63,722</u>	<u>10,342</u>

(i)：應收委託貸款指於日常業務中與一家商業銀行訂立的一項年利率為7.5%的六個月委託貸款安排。應收委託款項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到期及收回。

1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載列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0,967	128,695
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出售集團持有之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	<u>14,450</u>	<u>-</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總額		<u>55,417</u>	<u>128,695</u>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個月	18,796	100,584
六個月至一年	632	2,873
超過一年	<u>754</u>	<u>2,078</u>
	<u>20,182</u>	<u>105,535</u>

12. 應計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	14,506	17,597
應付退休金及其他社會福利	4,813	5,493
應計款項	2,082	5,287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4,116	3,78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	1,832
按金	214	717
應付股息	241	-
其他	3,497	897
	29,469	35,610

13. 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	2,000	2,000
借款總額	2,000	2,000
指：		
無抵押	-	-
已質押(i)	2,000	2,000
	2,000	2,000

(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乃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4,403,000元的樓宇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16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乃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5,128,000元的樓宇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32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4. 其他收益淨額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補貼收入	(a)	1,389	–
租金收入		255	578
政府資助		391	5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4	21
其他		(148)	(103)
其他收益淨額		<u>1,941</u>	<u>1,050</u>

(a) 補貼收入指中國杭州市財政局及其他政府機關發放之補貼。

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7,769)
所耗用原材料及所採用消耗品	170,557	561,15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5,049	19,778
界定供款計劃	851	884
社會保障保險	4,218	1,995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2,500	–
	<u>32,618</u>	<u>22,657</u>
折舊及攤銷	7,187	5,57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05
辦公室租金(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	250	686
存貨撇減撥備	–	2,204

16.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948)	(3,157)
融資活動匯兌虧損淨額(附註18)	(433)	(496)
融資成本總額	<u>(1,381)</u>	<u>(3,653)</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現金存款及 應收委託貸款之利息收入	<u>2,258</u>	<u>2,163</u>
融資收入總額	<u>2,258</u>	<u>2,163</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u>877</u></u>	<u><u>(1,490)</u></u>

1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	9,932	6,586
遞延所得稅	<u>1,793</u>	<u>1,779</u>
	<u><u>11,725</u></u>	<u><u>8,365</u></u>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企業須按利得稅率16.5% (二零一四年：16.5%) 繳稅。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企業一般按所得稅率25% (二零一四年：25%) 繳稅，惟獲批享受優惠稅率之企業則除外 (見下文附註(d))。

本集團就其於中國之經營作出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基於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年度之稅率計量，適用稅率的變動將影響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釐定。

(d) 稅率減低的稅務影響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優惠所得稅率，並已取得中國有關稅務機關之批准。杭州滙維仕永盛化纖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證書，並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三年間按15%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杭州滙維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證書，並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三年間按15%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及須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前重續。

享有優惠待遇的公司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率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杭州滙維仕永盛化纖有限公司	15%	15%
杭州滙維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	<u>25%*</u>	<u>15%</u>

* 該公司於二零一二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ATC」）資格證書，並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三年間按15%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及須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前重續。於年底前重續ATC資格證書之前，該公司中期應計所得稅按照25%計算。

本公司在中國的其他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獲授予稅項寬減及豁免。

(e)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可能適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本集團因而有可能須就該等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彼等成為中國境內的外商投資企業當日起賺取的盈利所派發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未就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未匯付盈利將予支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約人民幣4,8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836,000元），原因為董事並不擬從附屬公司之該等未匯付盈利中宣派任何股息。

1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扣除)/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匯兌差額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之外匯虧損淨額(附註16)	<u>(433)</u>	<u>(496)</u>

19.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
---	-----------	--------

已發行股份及已繳足股款：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	3,165	235,512	238,677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1(b)	—	—	(12,872)	(12,87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400,000</u>	<u>3,165</u>	<u>222,640</u>	<u>225,805</u>

購股權計劃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載列如下：

	投資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 訂約年期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	5,700,000	-	50%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日起即可行使(「歸屬條件A」), 50%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即可行使(「歸屬條件B」)	10年
授予其他僱員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	9,300,000	-	50%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日起即可行使(「歸屬條件A」), 50%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即可行使「歸屬條件B」)	10年
	15,000,000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其他僱員概無行使購股權認購本公司的普通股。

公平值計量

	授予董事及總經理之購股權		授予其他僱員 (不包括總經理)之購股權	
	歸屬條件A	歸屬條件B	歸屬條件A	歸屬條件B
行使價(未經調整已付股息)	1.48港元	1.48港元	1.48港元	1.48港元
現貨價(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	1.46港元	1.46港元	1.46港元	1.46港元
購股權有效期	10年	10年	10年	10年
波幅	43.78%	43.78%	43.78%	43.78%
無風險利率	1.752%	1.752%	1.752%	1.752%
股息收益率	0.00%	0.00%	0.00%	0.00%
授出日期公平值	0.74港元	0.74港元	0.68港元	0.70港元

2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總計
	持續 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持續 經營業務 (經重列)	終止 經營業務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24,179	(2,184)	21,995	20,490	824	21,31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u>0.060</u>	<u>-0.005</u>	<u>0.055</u>	<u>0.051</u>	<u>0.002</u>	<u>0.053</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已轉換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全數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21. 股息

(a) 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期間後擬派中期股息每股0.02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0.01577元)(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u>6,308</u>	<u>-</u>

中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上一財政年度之股息於期內批准及派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期內批准及派發之上一財政年度一般末期股息為 每股0.04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3218元)	<u>12,872</u>	<u>-</u>

22. 關連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杭州永盛集團有限公司(「永盛集團」)	由控股股東控制
株式會社HUVIS及其附屬公司	合資企業夥伴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i) 採購貨品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株式會社HUVIS及其附屬公司	<u>18,235</u>	<u>21,129</u>

(ii) 租金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永盛集團	<u>-</u>	<u>323</u>

(iii) 向關連方支付的儲存費用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永盛集團	<u>-</u>	<u>62</u>

(iv) 向關連方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永盛集團	<u>-</u>	<u>353</u>

(b) 與關連方交易產生的期終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連方款項		
貿易：		
株式會社HUVIS	<u>5,107</u>	<u>5,990</u>

所有與關連方的貿易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

所有與關連方的非貿易結餘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免息。

23. 公平值

所有金融工具均按與該等工具於結算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之金額列賬。

24. 收購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一日，永盛染整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00,000元向非控股股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南通永盛的2%股權。獲收購非控股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75,000元。已付代價與所收購非控股權益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25,000元已計入其他儲備。於收購完成時，本集團持有南通永盛92%股權。

2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各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43	1,678
附屬公司之投資	13,200	-
	<u>18,943</u>	<u>1,678</u>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

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將予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944	848
遲於一年及不遲於五年	<u>90</u>	<u>504</u>
	<u>1,034</u>	<u>1,352</u>

26. 後續事項

除附註5出售貿易業務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永盛新材料」）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國內經濟延續了去年的放緩態勢，但也呈現了結構優化、質量提升、分配改善的新趨勢，中國紡織行業亦在這股變革洪流中不斷摸索前進動力。回顧期內，集團積極調整業務結構，全力提升新材料研發能力，並貫徹落實差異化的產品策略。在提升產品質量的同時，本集團積極打開新材料市場，目標成為走在行業前列的技術型企業。

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紡織相關業務，包括(1)差別化滌綸長絲生產、(2)差別化滌綸面料染色及加工，和(3)紡織相關產品貿易，並在回顧期內重組業務架構，更專注發展毛利率較高的差別化產品，剝離市場前景充滿挑戰兼毛利率低的紡織相關產品貿易，進而投入更多資源在差異化的新材料業務板塊，提升本集團盈利水平。

本集團瞄準差異化新材料的良好發展勢頭及高附加值市場，專注於新材料的開發及生產。作為本集團主要產品之一，差別化滌綸長絲是一種特殊合成纖維，透過豐富長絲的化學成份或改變長絲的形狀或線密度形成差別化效果，廣泛用於生產包括高端服飾、及家居等終端產品，具有高附加值和高毛利率。

為進一步增加產品研發實力，本集團在回顧期內成立江蘇永盛高分子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高分子研究所」），與更多高等院校開展深度合作，不斷加強滌綸長絲產品的差異性及染色加工技術，以及探索其它創新材料的研發及應用。回顧期內，本集團獲得了4項實用型專利，另外有4項發明型專利在審批中。

本集團在持續加強差異化紡織產品創新能力的同時，亦在回顧期內著手佈局3D打印新材料的研發推廣，與杭州先臨三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先臨」，其股份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份代號：830978）成立合資公司，主要從事PLA和ABS等絲（線）材3D打印材料的研發、生產和銷售。這些都表明了本集團堅持創新、不斷拓展新材料領域的決心。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242,8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人民幣220,000,000元增加約10.3%。毛利約為人民幣67,4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人民幣51,900,000元增加約30.0%，毛利率由23.6%明顯同比提升至27.8%。該增加主要取決於滌綸長絲生產分部和差異化滌綸面料及染色加工業務具備差異化優勢，回顧期內訂單量令人滿意，加上產能改造使生產效益提升。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2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人民幣20,500,000元增加約18.0%，相關每股盈利為0.060港幣（二零一四年同期：0.051港幣）。

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本集團公佈出售紡織相關產品貿易業務，分別向杭州永盛集團有限公司（由主席李誠先生間接擁有90%）全權出售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杭州蕭山永盛對外貿易有限公司的全部註冊資本，代價為現金人民幣30,700,000元；及向主席李誠先生直接出售永盛（香港）國際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5,000,000港元（約人民幣11,837,000元）。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並於八月十一日完成交易，所得款項將用於擴展現有滌綸長絲生產業務及差別化面料染色加工業務。相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之通函。

由於紡織相關產品貿易業務的毛利率維持較低水平，為控制貿易風險，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開始逐步減少棉紡原料及化工原料之貿易額，減少邊際利潤低的貿易和縮短存貨周轉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紡織相關產品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41,5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人民幣465,600,000元減少約48.1%。毛利約為人民幣4,7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1,800,000元下降約60.4%，毛利率由2.5%相應下調至1.9%。回顧期內，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約為人民幣2,200,000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溢利約人民幣800,000元，相關每股盈利為-0.005港幣（二零一四年同期每股盈利：0.002港幣）。

滌綸長絲生產

作為中國常規及差別化滌綸長絲開發商及製造商，本集團更專注於生產及銷售差別化滌綸長絲產品，針對為高端客戶度身定制高品質產品，而附加值高於常規的產品。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滌綸長絲生產分部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7.6%至人民幣153,400,000元，分部毛利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23.2%至人民幣35,500,000元，毛利率同比上升3.5個百分點至26.5%。滌綸長絲分部的增長主要源於本集團不斷開發高毛利率及差異化產品，並大力拓展差異化滌綸長絲產能及技術水平。本公司之位於江蘇的「南通永盛」廠房於回顧期內實現產能全面釋放，拉動滌綸長絲產量顯著提升，從而更好地滿足市場對本集團自行開發的差異化產品的龐大需求，並推動本集團整體收入及毛利率增長。

差別化滌綸面料染色及加工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著力發展差別化滌綸面料染色及加工業務，持續改善技術提升染色效果，滿足市場對差別化滌綸面料的多樣化及創新的需求。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部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27.3%至人民幣86,200,000元，分部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37.0%至31,800,000，毛利率較去年同比上升2.6百分點至36.8%。回顧期內面對行業成本增加，本集團憑借出眾的行業技術優勢，以及數量稀缺且要求嚴格的化工染整設施，得以在業內享有較高的議價能力，有效把成本轉嫁，使收入錄得明顯增長。加上本集團進一步優化工廠生產計劃，使產能高效運轉，實現更高的生產效益，因而提升了利潤水平。

回顧期內主要發展

立足「差異化」路線，拓展3D打印新材料領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本集團宣佈與杭州先臨成立合資公司，重點開拓3D打印新材料的研發、生產和銷售業務，並先以教育及小巧家庭用品為目標市場。合

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分別由本集團及杭州先臨出資60%及40%。基地設於本集團於江蘇的「南通永盛」廠房，相關的3D打印新材料產品預計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向杭州先臨開始銷售。

3D打印是一種新型快速成型技術，以數字模型文件為基礎，通過逐層打印的方式來構造物體的技術，目前已廣泛運用於珠寶、鞋類、工業設計、建築、工程和施工等日常生活領域，3D打印新材料的需求亦日漸增加。此次成立合資公司，表明本集團大力部署3D打印新業務的決心。合資方杭州先臨專業從事3D技術研發及產品生產，其產品包括3D掃描儀，3D攝影解決方案及3D激光打印機。成立合資公司研發3D打印新材料，可有效利用本集團現有的研發能力及技術開發產品生產，並藉助杭州先臨提供3D打印全面的軟／硬件配套，及其對客戶之產品推廣經驗，迅速進入3D新材料行業。合資公司研發及生產之新材料產品將向杭州先臨銷售。在研發能力與銷售網絡的雙向促進下，相信集團將迅速打開3D打印業務新市場。

堅持技術創新，成立高分子研究所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0,000,000元，正式於江蘇的「南通永盛」廠房成立高分子研究所，以專責團隊重點研發及生產高附加值、具競爭力的差異化產品及染色及加工技術。同時，該高分子研究所將與更多高等院校開展深度合作，包括東華大學及嘉興學院，探索其它高分子新材料技術及產品的研發及應用。本集團希望利用技術優勢務實差異化產品的基礎，並研發更多新型材料及捕捉市場先機，始終保持在行業中的領先優勢。

展望

二零一五年，國內外市場環境雖然存在不穩定，但隨著國內消費者生活水平及消費能力不斷提升，高檔紡織品需求日益增加，中國的紡織行業亦繼續朝向高質量、高技術、高效益的方向轉型升級。為此，本集團堅持主張技術創新以及新材料的研發開拓，不斷為客戶提供新奇獨特、高質量的新產品，並通過技術穩固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展望下半年，在不斷強化的生產及染色加工技術的同時，本集團正部署將資源投放於附加值更高的業務，計劃增設差別化滌綸長絲生產線，以便更能滿足市場需求。在「南通永盛」廠房的產能全面釋放的基礎上，本集團在2015年第四季度再新增建設三條差別化滌綸長絲生產線，建成後滌綸長絲年產能將進一步增加。本公司的杭州「永盛化纖」廠房亦於附近建造了一個專注生產差別化滌綸長絲的新廠房，基建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完成，預期生產線將於二零一六年投產，進一步增加約3,600噸差別化滌綸長絲年產能。此外，本集團計劃於未來2年投放約人民幣1.2億元資本開支以擴建南通的差別化滌綸長絲新廠房及購買設備。該廠房將預計年產能可達至約20,000噸，主要產品為差別化複合彈性纖維。新增之生產線將有利於擴大差別化滌綸長絲產能規模及產出，抓緊時機擴大市場份額，並作好預備迎接業務拓展機遇，從而保持行業中一路領先的優勢地位。

除紡織業外，本集團將繼續擴大新材料研發領域，追求多元化的技術突破。本集團將於下半年有序落實把產品類型由差異化紡織材料延伸至3D打印新材料，從而迎合市場機遇，並借助與杭州先臨的強強聯合，順勢打開3D打印的新興市場。

本集團預期在雙方優勢互補的良好合作下，合資公司將充分發揮在材料研發領域的優勢，並借助高分子研究所的全力支持，開發環保、適合兒童使用的安全3D打印材料，進攻潛力龐大的教育及小型家品的3D打印市場。

II.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毛利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毛利明細：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額的 百分比	(經重列)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額的 百分比
1) 滌綸長絲(「滌綸長絲」)生產	153,432	63.2%	142,560	64.8%
— 差別化	124,260	51.2%	117,529	53.4%
— 常規	29,172	12.0%	25,031	11.4%
2) 染色及加工	86,209	35.5%	67,742	30.8%
3) 滌綸長絲貿易	3,116	1.3%	9,711	4.4%
	242,757	100.0%	220,013	100.0%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為人民幣242,800,000元，相當於收益增加10.3%。收益增加主要因我們的染色及加工業務及滌綸長絲生產業務的收益分別增加人民幣18,500,000元及人民幣10,900,000元。各業務分部的收益變動詳情於下節分開討論。

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1) 滌綸長絲生產	35,548	23.2%	28,100	19.7%
— 差別化	30,552	24.6%	25,998	22.1%
— 常規	4,996	17.1%	2,102	8.4%
2) 染色及加工	31,761	36.8%	23,183	34.2%
3) 滌綸長絲貿易	162	5.2%	578	6.0%
	<u>67,471</u>	<u>27.8%</u>	<u>51,861</u>	<u>23.6%</u>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毛利為人民幣67,500,000元，增加30.1%，主要因我們的染色及加工業務以及滌綸長絲生產業務的毛利分別增加人民幣8,600,000元及人民幣7,400,000元所致。各業務分部的毛利變動詳情於下節分開討論。

1) 滌綸長絲生產業務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佔銷售額的

佔銷售額的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差別化

124,260

81.0%

117,529

82.4%

常規

29,172

19.0%

25,031

17.6%

153,432

100%

142,560

100%

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差別化	30,552	24.6%	25,998	22.1%
常規	4,996	17.1%	2,102	8.4%
	<u>35,548</u>	23.2%	<u>28,100</u>	19.7%

滌綸長絲生產業務於二零一五年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53,400,000元及人民幣35,500,000元，分別增加7.6%及26.5%，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滌綸長絲銷售額增加人民幣10,900,000元乃主要由於差別化產品及常規產品的銷售額分別增加人民幣6,700,000元及人民幣4,200,000元。與我們專注於毛利率較高的差別化產品的策略一致，二零一五年年銷售差別化滌綸長絲產生的收益百分比保持穩定，為81.0%。因此，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9.7%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23.2%。

- i) 差別化滌綸長絲的銷量由約6,500公噸增加16.9%至7,600公噸。由於用作生產的特級滌綸長絲的需求增加（尤其是SPH、CEY、REN、CEI及SSY），差別化滌綸長絲的收益及銷量於二零一五年大幅增加，儘管平均售價由約人民幣18,000元／公噸下降至人民幣16,300元／公噸，原因為我們下調差別化產品的價格以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內亦推廣我們的新產品。由於大部分銷售成本為PET／尼龍切片及POY的原材料成本，故原材料價格普遍下降對我們的生產有利。我們的差別化滌綸長絲維持毛利率24.6%，而二零一四年則為22.1%。

- ii) 常規滌綸長絲的銷量由約2,300公噸增加16.1%至2,670公噸。為善用我們的生產設施，以使廠房及機器處於最佳工作狀態，並分攤生產固定成本（例如廠房及設備折舊），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內銷售常規產品。我們的常規滌綸長絲維持17.1%的毛利率，而二零一四年則為8.4%，主要原因是我們專注於生產及銷售若干種類毛利率偏高的常規滌綸長絲。

2) 染色及加工業務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額的 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額的 百分比
加工活動	56,131	65.1%	44,979	66.4%
直接銷售	30,078	34.9%	22,763	33.6%
	<u>86,209</u>	<u>100%</u>	<u>67,742</u>	<u>100%</u>
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加工活動	28,134	50.1%	19,065	42.4%
直接銷售	3,627	12.1%	4,118	18.1%
	<u>31,761</u>	<u>36.8%</u>	<u>23,183</u>	<u>34.2%</u>

染色及加工業務於二零一五年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86,200,000元及人民幣31,800,000元，分別增加27.3%及37.0%，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 i) 染色及加工活動的加工量由約17,305,000米增加4.2%至約18,040,000米。平均加工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6元／米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3.1元／米。由於廠房營運的規模經濟及生產成本減少（作為節能及水循環措施的一部分），我們的加工活動錄得毛利率50.1%，而二零一四年則為42.4%。
- ii) 直接銷售的銷量由二零一四年的約1,989,000米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約3,013,000米。直接銷售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4元／米降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0元／米。我們的直接銷售錄得毛利率12.1%，而二零一四年則為18.1%，乃主要由於面料的單位成本增加所致。

3) 滌綸長絲貿易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116	9,711
毛利	<u>162</u>	<u>578</u>
毛利率	<u><u>5.2%</u></u>	<u><u>6.0%</u></u>

滌綸長絲貿易業務於二零一五年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1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元，分別減少67.9%及72.0%，主要由於滌綸長絲的銷量由約760公噸減少至300公噸，且平均售價由約人民幣12,700元／公噸降至人民幣10,400元／公噸。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內在市場上發現的滌綸長絲貿易機會比二零一四年少，此乃由於滌綸長絲的貿易機會因原油價格的普遍下跌而減少所致。我們於二零一五年的滌綸長絲貿易維持穩定毛利率5.2%，而二零一四年則為6.0%。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00,000元(經重列)增加人民幣800,000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900,000元,主要由於為促進商業環境自地方財政局及其他政府機構所獲得的補貼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開支總額	<u>3,905</u>	<u>3,411</u>

銷售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400,000元(經重列)增加人民幣500,000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3,9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於上海世博會舉行的貿易展覽會令銷售費用增加所致,而二零一四年並無舉行此活動。

行政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總額	<u>26,642</u>	<u>15,330</u>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5,300,000元增加人民幣11,300,000元或73.8%至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6,600,000元（經重列），主要由於(i)生產設施的員工總數增加以及基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盈利改善，為獎勵僱員，員工成本增加及(ii)因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授出購股權而確認股份基礎支出開支人民幣2,500,000元。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由二零一四年的成本人民幣1,500,000元（經重列）增加人民幣2,400,000元至二零一四年的收入人民幣900,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減少人民幣2,200,000元，主要原因為根據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內實行償還銀行借款之策略以及額外現金結餘令平均銀行借款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40,000,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2,000,000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2,700,000元（經重列）增加人民幣7,000,000元或21.6%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39,700,000元，主要由於(1)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增加人民幣15,600,000元及(2)融資收入淨額增加人民幣2,4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增加40.2%，高於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增幅21.6%，乃由於永盛染整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前須就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證書重續，期間所得稅稅率將暫時從15%升至25%及股份基礎支出的不可扣減影響所致。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41,495	465,602
毛利	4,655	11,762
毛利率	1.9%	2.5%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2,184)	824

附註：終止經營業務指貿易業務。

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來自期內貿易業務之終止經營業務收益減少約48.1%，此乃由於貿易業務的業務環境依然嚴峻所致。我們於二零一五年減少棉紡原料貿易，尤其棉花，因為期內棉花價格與二零一四年相比維持相對較低水平。

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期間終止經營業務之毛利由約人民幣11,800,000元減少60.4%至約人民幣4,700,000元，因為該等商品缺乏貿易機會，所以我們的棉紡原料及化工原料錄得較低的毛利率。

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期間終止經營業務溢利由溢利人民幣800,000元減少人民幣3,000,000元至虧損人民幣2,200,000元，由於如上所述毛利減少人民幣7,100,000元被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3,200,000元抵銷。

期間溢利

我們的回顧期間溢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5,100,000元增加人民幣700,000元或2.8%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5,800,000元。我們的持續經營業務之純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1.1%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的11.5%，主要由於生產活動的毛利率改善令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率由23.6%上升至27.8%及融資收入淨額增加被行政開支增加抵銷所致。

綜合收入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綜合收入總額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5,000,000元增加人民幣2,000,000元或8.1%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7,0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2,400,000元或1.8%，主要由於折舊人民幣6,400,000元被添置主要用於生產的廠房及機器人民幣5,600,000元所抵銷所致。

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無形資產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700,000元或11.4%，主要由於排污權許可費增加人民幣1,100,000元被攤銷人民幣400,000元抵銷所致。

存貨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27,723	72,765
原材料	20,238	15,509
在製品	1,900	2,178
	<u>49,861</u>	<u>90,452</u>
減：撥備	(69)	(2,623)
	<u>49,792</u>	<u>87,829</u>
存貨周轉日數 (附註)	<u>32 日</u>	<u>27 日</u>

附註：存貨周轉日數相等於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收益再乘以各期間的總天數（二零一五年：不包括出售集團的存貨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38,000,000元或43.3%，主要由於貿易類存貨人民幣54,000,000元因出售貿易業務而被重新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所致。

存貨周轉日數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日（包括貿易業務）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2日，此乃由於我們受需求推動的持續經營業務存貨水平增加被出售貿易業務之影響抵銷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9,729	95,757
應收票據	16,108	38,165
	45,837	133,922
減：減值撥備	(1,277)	(4,94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44,560</u>	<u>128,981</u>
應收賬款周轉日數（附註）	<u>17日</u>	<u>24日</u>

附註：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相等於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各期間的總日數（二零一五年：不包括出售集團的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84,400,000元或65.5%，主要由於出售事項導致應收款項人民幣46,400,000元重新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所致。

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因出售貿易業務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4日(包括貿易業務)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7日。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20,182</u>	<u>105,535</u>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附註)	<u>21日</u>	<u>35日</u>

附註：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相等於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關連方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各期間的實際日數(二零一五年：不包括出售集團的應付賬款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付款項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85,400,000元或80.9%，主要由於出售貿易業務而將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69,100,000元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所致。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因出售貿易業務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35日(包括貿易業務)減少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21日。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之人民幣10,3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之人民幣63,700,000元，乃由於：(i)永盛染整之應收信託貸款人民幣4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收取，(ii)主要就化纖產品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及(iii)就位於杭州的永盛化纖的新生產設施預付之建造成本所致。

客戶墊款

客戶墊款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100,000元增加人民幣3,300,000元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0,400,000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五年客戶就銷售化纖產品的墊款增加，我們就若干差別化滌綸長絲產品收取客戶按金，因此導致客戶墊款增加。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本為4,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而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與權益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2.11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2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的所有銀行借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現金及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貿易業務現金結餘）為人民幣91,3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1,600,000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收到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淨額81,500,000港元（約人民幣63,7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58,800,000港元（約人民幣46,000,000元），並擬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之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佈所披露者一致的方式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乃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4,400,000元的樓宇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20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各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43	1,678
附屬公司之投資	13,200	-
	<u>18,943</u>	<u>1,678</u>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將予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944	848
一年至五年	90	504
	<u>1,034</u>	<u>1,352</u>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中期財務資料附註5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及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於人民幣（「人民幣」）環境下營運，而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故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之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從事來自海外之紡織產品貿易及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結算。

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倘宣派股息，本公司將以港元派付股息。董事認為人民幣兌其他貨幣之匯率相對穩定，且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匯率波動之情況，因此並無必要採用衍生工具進行對沖。人民幣目前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本集團部分人民幣收入或溢利可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本集團之外匯責任，例如派付股息（如有宣派）。

僱員福利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593名僱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1名）。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根據其經驗、資格、本集團表現及現行市況釐定。於回顧期內，除出售集團以外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32,6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2,700,000元）。此外，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獲採納，以挽留為本集團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員工。如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9所披露，二零一五年一月，根據該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其他僱員授出15,000,000份購股權。由於「學習」為我們的企業理念之一部分，我們亦定期為僱員組織內部及外部培訓。

根據中國社保法規所規定，本集團參與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營運之社保計劃，涵蓋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障、工傷保險及分娩保險。

所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持有重大投資。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止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0.02港元（「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並且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一）派付中期股息。如欲符合資格獲取建議中期股息，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期內，董事會已採納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慧玲女士（主席）、王世平先生及王華平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回顧期內的本中期公佈，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認為，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乃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作出充足之披露。

刊發業績公佈

本業績公佈乃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ys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回顧期內的中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誠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誠先生、趙繼東先生、李聰華先生及馬青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王世平先生及王華平博士。